

##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陈少华、杨晨晖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公司管理及经营保持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3. 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应有的作用。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少华、郑文元、杨晨晖及原任独立董事郝叶力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和《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5.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6. 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 7.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实际执行与预计存在差异属正常经营行为。2025 年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主要是基于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滕达、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3 票同意，6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9.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10.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相关的审议和决策程序。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11. 审议通过《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拟与关联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包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及融资租赁、结算等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国投财务可以从事的其他金融服务业务。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相关的审议和决策程序。

《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12. 审议通过《关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经查验，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根

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关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13. 审议通过《关于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修订后的《关于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金融业务风险，有利于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同意公司修订本风险处置预案。

《关于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1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连续性，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15. 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执行，未发现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规则的情形发生。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16. 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审计风控部制定的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能够更加科学合理地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各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进行审计监督。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17. 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规范，编制了《2024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覆盖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名与会董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18.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25年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是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19.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确定，公司董事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同行业薪酬水平。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公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滕达、申强、陈少华、郑文元、杨晨晖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5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20.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同行业薪酬水平。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公告》的详

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申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8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21. 审议通过《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22. 审议通过《“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切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公司管理层将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与价值创造能力，以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积极回馈广大投资者。因此，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的行动方案。

《“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2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国投智能2109会议室以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